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此為概要，其並不包括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決定投資於[編纂]前，務請閱畢整份本文件。任何投資均存在風險。投資於[編纂]的若干具體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決定投資於[編纂]前，務請細閱該節。

概覽

我們成立於二零零七年四月，為中國福建省廈門市的混凝土建材製造商及供應商。我們的主要產品大致分為(i)預拌混凝土；及(ii)預製混凝土構件(「預製混凝土構件」)。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所有產品均於中國出售，主要集中於福建省。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於二零一九年，我們的預製混凝土構件的產量分別佔福建省及廈門市的市場份額約15.4%及88.8%，而我們的預拌混凝土的產量佔於廈門市市場份額約7.2%。於同年，本集團以約1,034,000立方米的產量計於中國商品預拌混凝土市場佔據約0.04%的市場份額。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於二零一九年，福建省及廈門市的預製混凝土構件市場規模以總產量計分別佔中國整體市場3.04%及0.53%，以銷售價值計則佔3.57%及0.52%。

作為行業價值鏈的中游預拌混凝土及預製混凝土構件製造商，我們主要向建築公司供應用於樓宇及建築項目的產品。與建築公司就(i)基礎設施、(ii)住宅、(iii)商業及工業以及(iv)市政等各類樓宇及建築項目合作已積逾13年經驗，而我們已在福建省建築行業建立良好聲譽。

十年來，我們成為了商品混凝土產品的龍頭製造商。抓緊廈門市急速發展及城市化的勢頭，並憑藉我們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在創辦人葉先生精明領導及高瞻遠見的帶領下，使我們成功由寂寂無名的攪拌工廠發展成廈門市主要的預拌混凝土供應商。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因應西方國家裝配式建築技術的提升及成熟且於華北地區的滲透率日增，我們抓緊機遇，透過取得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其後用作興建預製混凝土構件廠房)，開始對裝配式建築的預製混凝土構件生產進行資本投資，並成為廈門市首批業務擴展至預製混凝土構件製造行業的企業。預製混凝土構件廠房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逐步開始投入商業運作。

本集團目前擁有兩間生產廠房，即預拌混凝土廠房及預製混凝土構件廠房，並於廈門市租賃一個生產車間(即集美車間)，現時預拌混凝土及預製混凝土構件的年總產能分別約為1,439,000立方米及約119,800立方米。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預拌混凝土廠房利用率分別約為76.0%、75.8%、71.9%及67.4%，而預製混凝土構件廠房利用率分別約為12.6%、42.9%、70.1%及46.2%。由於預製混凝土構件廠房自二零一七年下半年起逐步開始投入商業運作，生產規模相對低於估計產能，導致利用率低下。於往績記錄期間，集美車間(於二零一九年十月開始生產)的利用率為零、零、約28.6%及54.5%。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生產設施、產能及利用率」一節。

概 要

以下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貢獻及毛利率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收益		毛利	收益		毛利	收益		毛利	收益		毛利	收益		毛利
	人民幣 千元	%	%	人民幣 千元	%	%	人民幣 千元	%	%	人民幣 千元	%	%	人民幣 千元	%	%
	(未經審核)														
預拌混凝土 (附註1)															
— 低強度	190,711	47.7	6.0	164,441	32.2	9.4	237,845	40.2	13.4	74,235	33.8	7.3	121,563	42.9	9.5
— 標準強度	151,939	38.0	14.5	179,079	35.0	15.9	133,205	22.5	17.5	42,607	19.4	11.5	60,260	21.3	17.7
— 高強度	43,779	11.0	26.1	97,868	19.1	26.7	52,414	8.9	28.0	30,872	14.1	23.7	15,741	5.6	25.3
— 水泥處理底層	7,453	1.9	5.9	11,684	2.3	10.7	23,368	4.0	12.7	6,905	3.2	8.3	16,743	5.9	10.2
小計	<u>393,882</u>	<u>98.6</u>	11.5	<u>453,072</u>	<u>88.6</u>	15.7	<u>446,832</u>	<u>75.6</u>	16.3	<u>154,619</u>	<u>70.5</u>	11.8	<u>214,307</u>	<u>75.7</u>	13.0
預製混凝土構件															
— 盾構管片	—	—	—	31,303	6.1	34.7	43,583	7.4	31.8	17,257	7.9	34.5	484	0.2	34.5
— 其他建築構件 (附註2)	<u>5,637</u>	<u>1.4</u>	(102.0)	<u>26,892</u>	<u>5.3</u>	(21.2)	<u>100,382</u>	<u>17.0</u>	27.6	<u>47,285</u>	<u>21.6</u>	16.6	<u>68,337</u>	<u>24.1</u>	23.8
小計	<u>5,637</u>	<u>1.4</u>	(102.0)	<u>58,195</u>	<u>11.4</u>	8.9	<u>143,965</u>	<u>24.4</u>	28.8	<u>64,542</u>	<u>29.5</u>	21.4	<u>68,821</u>	<u>24.3</u>	23.9
總計	<u>399,519</u>	<u>100.0</u>	9.9	<u>511,267</u>	<u>100.0</u>	15.0	<u>590,797</u>	<u>100.0</u>	19.4	<u>219,161</u>	<u>100.0</u>	14.6	<u>283,128</u>	<u>100.0</u>	15.7

附註：

1. 預拌混凝土實際抗壓強度經測試養護28日後的抗壓立方試塊的強度而釐定。
2. 其他建築構件主要包括樓板、方樁、樑及綜合管廊。

於往績記錄期間，總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399.5百萬元、人民幣511.3百萬元、人民幣590.8百萬元及人民幣283.1百萬元，而銷量分別約為1,086,382立方米、1,129,299立方米、1,104,321立方米及506,191立方米。

由於年內毛利率整體上升及收益錄得增長，我們的整體毛利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人民幣36.8百萬元或約92.8%。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整體毛利增加約人民幣37.9百萬元或49.5%，主要由於預製混凝土構件的收益及毛利率上升。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整體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2.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4百萬元或38.6%，主要由於期內毛利率整體增加及收益增長。

我們的整體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i)預拌混凝土產品的毛利率上升；及(ii)自二零一七年下半年逐步開始投入商業運作以來，隨著我們的生產規模回升，預製混凝土構件產品開始錄得盈利所致。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預製混凝土構件產品生產規模增長令生產效率提升，因而使預製混凝土構件的整體毛利率有所改善。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

概 要

一日止年度，其他建築構件錄得負毛利率，是由於我們的預製混凝土構件業務尚處於產能提升初期，且我們的預製混凝土構件生產規模尚未達致盈利水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其他建築的毛利率大幅提升至約27.6%，主要由於其他建築構件生產線的生產規模提升。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4.6%增至約15.7%。有關增長主要由於(i)預拌混凝土產品的毛利率上升；及(ii)其他建築構件產品的生產規模增長令生產效率提升，因而使其他建築構件產品的毛利率上升。請參閱本文件中「風險因素—我們的過往業績(包括預製混凝土構件業務經營的分部業績)未必反映我們的未來收益及利潤率」一節，以瞭解於往績記錄期間與其他建築構件毛損率相關的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成本結構的主要組成部分包括原料成本及直接勞工成本。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原料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295.3百萬元、人民幣351.0百萬元、人民幣386.6百萬元及人民幣198.7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生產成本約80.9%、80.7%、79.3%及76.8%。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直接勞工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31.0百萬元、人民幣38.0百萬元、人民幣39.0百萬元及人民幣19.6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生產成本約8.5%、8.7%、8.0%及7.6%。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按產品類別劃分的產品銷量及平均售價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總銷量 (立方米)	平均售價 (附註) 人民幣/ 立方米								
預拌混凝土										
— 低強度	562,894	338.8	431,324	381.2	552,818	430.2	182,150	407.6	266,015	457.0
— 標準強度	393,856	385.8	416,841	429.6	281,393	473.4	95,362	446.8	117,536	512.7
— 高強度	93,430	468.6	187,888	520.9	94,274	556.0	56,371	547.7	25,816	609.8
— 水泥處理底層	33,769	220.7	50,256	232.5	97,249	240.3	28,739	240.3	70,350	238.0
小計	1,083,949	363.4	1,086,309	417.1	1,025,734	435.6	362,622	426.4	479,717	446.7
預製混凝土構件										
— 盾構管片	—	—	25,918	1,207.7	36,106	1,207.1	14,301	1,206.8	400	1,208.8
— 其他建築構件	2,433	2,317.5	17,072	1,575.2	42,481	2,363.0	23,014	2,054.6	26,074	2,620.9
小計	2,433	2,317.5	42,990	1,353.7	78,587	1,831.9	37,315	1,729.7	26,474	2,599.5
總計	1,086,382	367.8	1,129,299	452.7	1,104,321	535.0	399,937	548.0	506,191	559.3

附註：平均售價指年／期內的收益除以年／期內的總銷量。

概 要

其他建築構件的平均售價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立方米約人民幣2,317.5元下降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立方米約人民幣1,575.2元。其他建築構件的平均售價下降主要由於我們的產品組合有所變化，即出售約89立方米及12,455立方米的方樁，分別佔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其他建築構件銷量約3.7%及73.0%。方樁的每立方米平均價格相對較低，原因為其生產程序較不繁瑣。有關其他建築構件價格範圍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產品—預製混凝土構件—其他建築構件」一節。

概 要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預拌混凝土及預製混凝土構件主要以項目形式出售。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分別約99.9%、98.2%、88.9%及82.1%的收益來自廈門市。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按產品及項目性質^(附註1)產生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核)									
預拌混凝土										
—基礎設施	165,537	41.4	200,041	39.1	143,074	24.2	76,942	35.1	57,170	20.2
—住宅	125,683	31.5	108,346	21.2	86,176	14.6	16,640	7.6	35,487	12.5
—商業及工業	34,461	8.6	15,935	3.1	103,228	17.5	17,553	8.0	99,490	35.1
—市政	49,551	12.4	118,797	23.2	108,586	18.4	42,451	19.4	18,323	6.5
—其他 ^(附註2)	18,650	4.7	9,953	2.0	5,768	0.9	1,033	0.4	3,837	1.4
小計	393,882	98.6	453,072	88.6	446,832	75.6	154,619	70.5	214,307	75.7
預製混凝土構件										
—基礎設施	1,479	0.4	40,794	8.0	53,937	9.1	21,487	9.8	13,142	4.6
—住宅	4,158	1.0	12,501	2.4	59,576	10.1	27,352	12.5	55,625	19.7
—商業及工業	—	—	53	0.1	24,613	4.2	14,192	6.5	34	—
—市政	—	—	4,842	0.9	5,839	1.0	1,511	0.7	—	—
—其他 ^(附註2)	—	—	5	—	—	—	—	—	20	—
小計	5,637	1.4	58,195	11.4	143,965	24.4	64,542	29.5	68,821	24.3
總計	399,519	100.0	511,267	100.0	590,797	100.0	219,161	100.0	283,128	100.0

附註：

1. 項目性質根據其各自的主合約中規定的項目說明及我們產品的主要用途進行分類。
2. 其他指無主合約作項目性質分類的銷售。

概 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我們產品類別劃分的訂單積壓合約價值變動：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自二零二零年七 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止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拌混凝土：					
期初訂單積壓項目 價值	121,814	173,045	205,993	367,854	407,394
新簽合約價值	162,062	266,037	511,885	221,246	117,714
已確認收益 ^(附註1)	(141,429)	(249,560)	(358,250)	(200,680)	(93,317)
其後糾正、修改或 調整價值 ^(附註2)	30,598	16,471	8,226	18,974	5,036
期末訂單積壓項目 價值 ^(附註3)	173,045	205,993	367,854	407,394	436,827
預製混凝土構件：					
期初訂單積壓項目 價值	—	6,486	115,401	185,202	448,965
新簽合約價值	14,687	161,564	196,312	336,389	49,588
已確認收益 ^(附註1)	(5,637)	(49,827)	(122,669)	(66,767)	(63,485)
其後糾正、修改或 調整價值 ^(附註2)	(2,564)	(2,822)	(3,842)	(5,859)	(340)
期末訂單積壓項目 價值 ^(附註3)	6,486	115,401	185,202	448,965	434,728
總計	179,531	321,394	553,056	856,359	871,555

附註：

- 並非所有的收益會計入訂單積壓，原因有多個，包括(i)部分由本集團與客戶訂立的合約並無特定合約價值；及(ii)小規模臨時訂單並無主合約。
- 若干合約的實際收益可能有別於其原合約的價值，原因是我們確認的收益取決於客戶實際訂購產品的數量及基於合約中訂明的各項產品現行市場單價而作出的價格調整。此舉可能導致於往績記錄期間項目原合約價值的增加或減少，故呈列為其後糾正、修改或調整價值。
-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兩個月，我們分別有62份、51份、30份、25份及22份並無訂明合約價值有關預拌混凝土的持續合約，並分別有零份、三份、一份、零份及零份並無訂明合約價值有關預製混凝土構件的持續合約，故於計算訂單積壓時並無計入。
- 我們的訂單積壓未必可反映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我們的訂單積壓及新簽合約價值未必可反映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一節。

概 要

競爭優勢

我們認為，我們具備以下領先於我們競爭對手的競爭優勢：(i)我們為廈門市的領先製造商，具備提供優質預拌混凝土的卓越往績；(ii)作為廈門市預製混凝土構件行業的先驅，我們已準備就緒，能夠在迅速發展的裝配式建築行業中把握新商機；(iii)我們採納全面嚴格的品質監控系統；及(iv)我們擁有行業知識淵博的資深管理團隊及技能純熟的僱員。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競爭優勢」一節。

業務策略

我們已制定以下業務策略，以鞏固我們於福建省的市場領導地位，及繼續擴充業務規模以達致長期可持續業務增長，並增加我們於發展迅速的預製混凝土構件行業的市場份額：

- 透過提高生產自動化程度提升預製混凝土構件的產能，以達致更高生產效率
- 提升我們的資訊科技系統

概 要

- 進一步改善環境保護系統
- 卡車車隊擴充及更換策略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業務策略」一節。

我們的客戶

我們的客戶一般為建築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國有企業客戶是我們的主要收益來源，分別佔總收益約59.8%、69.9%、67.2%及57.0%。

鑒於福建省為本集團的主要市場，我們的生產廠房戰略性毗鄰主要客戶，廠房連接廣泛的高速公路網絡，使本集團能夠為客戶提供具成本效益且及時的交付服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總收益約為人民幣169.7百萬元、人民幣253.1百萬元、人民幣242.3百萬元及人民幣126.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42.5%、49.5%、41.0%及44.6%。同期，最大客戶應佔總收益約為人民幣39.3百萬元、人民幣69.5百萬元、人民幣61.3百萬元及人民幣43.7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9.8%、13.6%、10.4%及15.4%。

我們的供應商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向我們供應以下材料：(i)水泥；(ii)骨料；(iii)外加劑；(iv)粉煤灰；(v)礦物粉；及(vi)鋼筋。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分別共有297間、362間、284間及160間原料供應商，當中有63間、99間、114間及110間為經常性供應商，相當於該等有關期間的供應商總數分別約21.2%、27.3%、40.1%及68.8%。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總採購額分別約為人民幣89.2百萬元、人民幣152.5百萬元、人民幣187.5百萬元及人民幣119.7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採購額分別約30.3%、41.9%、48.0%及59.4%。本集團最大供應商於同期的總採購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2.6百萬元、人民幣91.3百萬元、人民幣71.2百萬元及人民幣50.5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採購額分別約11.1%、25.1%、18.2%及25.1%。

風險因素

我們相信，我們的營運涉及若干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其中部分並非我們所能控制。我們認為，與我們業務相關的更重大風險如下：

- 我們混凝土產品的需求受氣候季節因素所限，故天氣狀況或會影響建築活動的工序。
- 我們的主要原料價格波動可能對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概 要

- 我們可能無法為租賃生產設施重續租約。
- 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為客戶就基礎設施建設項目及更新工程製造及銷售預拌混凝土及預製混凝土構件，該等項目及工程屬非經常性質，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於日後取得現有或新客戶的新項目。

概 要

- 倘我們未能妥善管理現金流量錯配的情況，我們的現金流量狀況可能因收到客戶付款與向供應商付款出現時間錯配而惡化。

有關風險因素的詳細討論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投資者於作出投資[編纂]的決定前，務請細閱該章節。

定價政策

我們在編製投標或報價時採用成本加成定價模式。就預拌混凝土而言，價格將主要釐定為廈門建設工程信息所載不時生效的指導價以下的特定百分比（一般為13%以內）。上述指導價的價差水平一般參考多項因素釐定，例如(i)現行市場價格；(ii)所需產品的規格及數量；(iii)客戶關係；(iv)項目的複雜性；及(v)本集團於相關時間的產能及資源。預製混凝土構件單價根據(i)原料；(ii)勞工；(iii)生產；及(iv)運輸的估計成本確定，並按合理的利潤而變動。

競爭格局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於二零一九年按產量計為廈門市最大的預拌混凝土製造商及供應商，佔有的市場份額約為7.2%。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就預製混凝土構件產量而言於福建省及廈門市排名第一，分別佔市場份額約15.4%及88.8%。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於二零一九年，福建省及廈門市的預製混凝土構件市場規模以總產量計分別佔中國整體市場3.04%及0.53%，以銷售價值計則佔3.57%及0.52%。

預計福建省及廈門市的預拌混凝土產量將繼續增長，並於二零二四年分別達至105,600,000立方米及20,000,000立方米。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在中國中央及省市政府頒佈的多項政府政策支持下，福建省及廈門市的預製混凝土構件行業將經歷進一步增長，到二零二四年，總產量將分別達到約4,166,200立方米及530,000立方米。

主要營運及財務數據

下文為我們的往績記錄期間營運及財務資料概要，有關概要應與本文件附錄一 所載會計師報告的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綜合全面收益表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99,519	511,267	590,797	219,161	283,128
毛利	39,666	76,492	114,377	31,998	44,359
除所得稅前溢利	15,617	37,384	57,937	6,779	11,225
年／期內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12,239	27,369	41,822	4,283	7,154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6,087	27,369	41,822	4,283	7,154
非控股權益	(3,848)	—	—	—	—

概 要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收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人民幣111.7百萬元或約28.0%，並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一步增加約人民幣79.5百萬元或約15.6%。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83.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19.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4.0百萬元或29.2%。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i)標準強度及高強度預拌混凝土銷量增加，主要由於若干軌道交通項目對高抗壓強度預拌混凝土的需求上升；及(ii)預製混凝土構件銷量增加，原因為本集團成功奪得新預製混凝土構件項目，特別是軌道交通項目，提供盾構管片、樓板及方樁。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得28項新的預製混凝土構件項目，帶動預製混凝土構件銷量增加。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增長主要由於銷售預拌混凝土及預製混凝土構件的收益分別增加約人民幣59.7百萬元及人民幣4.3百萬元所致。有關我們銷售表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全面收益表的主要項目討論—收益」一節。

綜合現金流量表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					
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2,188	62,213	88,882	20,702	29,223
營運資金變動	(62,037)	(38,363)	(73,663)	(20,741)	(41,879)
已付所得稅	(3,702)	(4,430)	(18,220)	(13,333)	(6,029)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					
現金淨額	(33,551)	19,420	(3,001)	(13,372)	(18,68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9,228)	(1,576)	(4,313)	(9,253)	(5,08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83,759	(60,327)	19,651	22,814	28,9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淨額	30,980	(42,483)	12,337	189	5,208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310	46,290	3,807	3,807	16,144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290	3,807	16,144	3,996	21,352

概 要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33.6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預製混凝土構件業務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開始投入商業運作，該業務尚處於產能提升初期，預製混凝土構件生產規模尚未達致盈利水平以承擔相關固定及間接經營成本，故本集團的預製混凝土構件業務出現負毛利約人民幣5.8百萬元。

我們亦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3.0百萬元，主要由於預製混凝土構件銷售增加，致使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12.7百萬元；及(ii)已付所得稅約人民幣18.2百萬元；及部分被下列各項所抵銷：(i)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約人民幣88.9百萬元；及(ii)由於預製混凝土構件產量增加使原料採購額增加，故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約人民幣37.9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3.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約人民幣34.2百萬元，此乃基於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因流動資金狀況改善而向供應商清償款項；(ii)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相比，存貨增加約人民幣13.4百萬元，因農曆新年，一月至三月期間建築活動相對較不活躍，存貨量於年結時維持低水平，部分被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約人民幣20.7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8.7百萬元，主要由於(i)就預製混凝土構件項目維持較高的製成品存貨水平，使存貨增加約人民幣21.6百萬元；(ii)主要因COVID-19爆發導致二零二零年二月至五月收回貿易應收款項的速度較慢，使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5.3百萬元；及(iii)已付所得稅約人民幣6.0百萬元，部分被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約人民幣29.2百萬元所抵銷。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部分由於我們自客戶收取的金額及時間以及向供應商支付的金額及時間，以及我們銷售及業務經營的大幅增長。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分別約為223.3日及273.5日，而我們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分別約為205.0日及220.3日。鑒於我們自客戶收取款項的時間與向供應商支付款項的時間可能出現錯配，本集團透過使用借款以融資活動所得相關現金流量撥付所需營運資金，並採取以下一系列措施：

- a. 我們的銷售團隊將就合約的商業方面進行磋商，特別是付款條款、客戶預扣的保固金金額及客戶預付款項金額；
- b. 我們的採購團隊將就合約的商業方面與供應商進行磋商，特別是付款條款，以便本集團擁有較長的結算期；

概 要

- c. 我們將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結算狀況及流動資金狀況，並相應調整向供應商的付款時間表；
- d. 我們的財務部會編製有關我們整體業務營運的預測金額以及現金流入及流出時間的分析，以確保我們的財務資源充足；
- e. 就逾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我們會按個別情況持續監察及評估重大逾期付款，在考慮客戶的一般付款處理程序、與客戶的關係、其付款記錄、財務狀況及整體經濟情況後採取合適的跟進行動，包括(i)主動與客戶的相關人員溝通；(ii)停止處理該客戶的任何進一步採購訂單，直至結清逾期餘額；(iii)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各個別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為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的減值虧損撥備；及(iv)於需要時尋求法律意見；及
- f. 基於我們財務部的日常監察，倘預期內部財務資源有任何短缺，我們可(i)避免承接新項目；(ii)加快收回貿易應收款項；(iii)延遲非緊急付款；及／或(iv)考慮不同的融資方法，包括但不限於提取未動用銀行融資及／或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取得充足的銀行融資。

有關流動資金管理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流動資金管理」一節。有關我們現金流量狀況相關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倘我們未能妥善管理現金流量錯配的情況，我們的現金流量狀況可能因收到客戶付款與向供應商付款出現時間錯配而惡化」一節。

綜合財務狀況表摘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98,256	207,036	211,133	204,953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6,630	139,763	140,431	136,216
貿易應收款項	18,660	22,266	17,343	15,030
流動資產	365,986	344,165	464,507	510,932
存貨	17,818	20,531	27,825	49,389
貿易應收款項	227,778	282,796	400,446	418,0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290	3,807	16,144	21,352
流動負債	445,471	486,027	462,133	494,68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59,610	248,562	286,494	291,6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446	34,209	31,435	21,905
借款	98,500	101,000	122,000	158,500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79,485)	(141,862)	2,374	16,248
非流動負債	825	2,659	109,161	109,701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18,771	65,174	213,507	221,201
權益總額／資產淨值	117,946	62,515	104,346	111,500

概 要

我們的流動資產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存貨以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我們的流動負債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借款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概 要

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將業務擴展至預製混凝土構件製造業的策略決定所致。為把握預製混凝土構件市場預期帶來的長遠機遇，本集團動用我們持有的大量現金資源，就生產預製混凝土構件於土地、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資本投資，該等項目隨後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有所改善，錄得流動資產淨值。有關我們財務狀況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的主要項目討論」一節。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我們錄得資產淨值分別約人民幣117.9百萬元、人民幣62.5百萬元、人民幣104.3百萬元及人民幣111.5百萬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資產淨值減少的主要因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累計虧損約人民幣40.5百萬元，主要由於(i)智欣建材向其當時股東宣派股息人民幣82.8百萬元；及(ii)智欣建工科技於預製混凝土構件業務經營初期發生虧損，原因為我們的預製混凝土構件業務經營僅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開始商業生產。因此，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分別錄得分部虧損約人民幣12.1百萬元及人民幣5.7百萬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淨值增加的主要因為預製混凝土構件分部業績有所改善，致使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累計虧損結餘減少至約人民幣1.3百萬元，而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製混凝土構件業務表現好轉，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分部溢利約人民幣24.5百萬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資產淨值增加的主要因為期內純利約為人民幣7.2百萬元，因此我們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錄得保留盈利約人民幣5.8百萬元。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我們的過往業績(包括預製混凝土構件業務經營的分部業績)未必反映我們的未來收益及利潤率」一節，以瞭解於往績記錄期間與累計虧損相關的風險。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流動比率	0.8倍	0.7倍	1.0倍	1.0倍
速動比率	0.8倍	0.7倍	0.9倍	0.9倍
資產負債比率	83.5%	161.6%	208.0%	228.1%
債務股本比率	44.3%	155.5%	192.6%	209.0%

概 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股本回報率	10.4%	43.8%	40.1%	12.8%
資產回報率	2.2%	5.0%	6.2%	2.0%
純利率	3.1%	5.4%	7.1%	2.5%
利息償付比率	9.7倍	6.4倍	7.6倍	2.8倍

資產負債比率按相關年／期末的債務總額（即(i)借款總額及(ii)葉先生及黃先生的計息貸款）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依靠借款以撥充業務營運。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3.5%增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61.6%，並進一步增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8.0%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228.1%，有關增加主要由於(i)借款總額增加及(ii)來自葉先生及黃先生的計息貸款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約為人民幣98.5百萬元、人民幣101.0百萬元、人民幣217.1百萬元及人民幣254.4百萬元。

我們的債務權益比率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4.3%增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5.5%，並進一步增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92.6%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約209.0%，有關增加主要由於(i)淨債務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而有所增加；及(ii)同一原因而令上述資產負債比率有所增加。

我們的股本回報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3.8%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0.1%，乃由於我們累積純利而加強了權益基礎，而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進一步下降至約12.8%，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年度化溢利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有所減少，主要由於受季節性因素的影響，因中國春節及COVID-19的緣故，建築活動通常較不活躍，一月至三月期間內所錄得銷售額與年內其他月份相比一般較低。

我們的資產回報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2%減少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0%。有關減少主要由於以下的綜合影響所致：(i)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年度化溢利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有所減少，主要受季節性因素及COVID-19的影響；及(ii)貿易應收款項一即期增加約人民幣17.6百萬元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約人民幣5.2百萬元，致使資產總值增加。

有關我們財務狀況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主要財務比率」一節。

概 要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¹⁾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期內溢利	12,239	27,369	41,822	4,283	7,154
加：[編纂]	—	—	6,512	3,015	4,690
年／期內經調整溢利 (未經審核) ⁽²⁾	<u>12,239</u>	<u>27,369</u>	<u>48,334</u>	<u>7,298</u>	<u>11,844</u>
經調整純利率(未經審核) ⁽³⁾	3.1%	5.4%	8.2%	3.3%	4.2%

附註：

- (1) 為補充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呈列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據此呈列的經調整溢利及經調整純利率作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我們認為，於列示相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的同時，一併呈報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可消除不會對我們持續經營表現產生影響的非經常性項目的潛在影響，為潛在投資者及管理層提供有用資料，以瞭解及評估我們各期間的經營表現。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一節。
- (2) 我們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年／期內溢利加[編纂]計算年／期內經調整溢利。
- (3) 我們按年／期內經調整純利除以相關年度／期間收益再乘以100%計算經調整純利率。

不合規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為部分僱員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作出全額供款。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不合規」一節。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涉及任何不合規事件，而董事認為其已對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控股股東

緊隨[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智欣投資BVI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編纂]%，而智欣投資BVI由葉先生全資擁有。由於智欣投資BVI及葉先生直接或間接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編纂]%或以上的表決權，故根據上市規則智欣投資BVI及葉先生各被視為我們的控股股東。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概 要

未來計劃及[編纂]

董事擬將[編纂][編纂]約[編纂]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編纂]元)(假設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已獲釐定)用作以下用途：

- 約[編纂]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編纂]元)，佔[編纂][編纂]約[編纂]%，將用於擴大預製混凝土構件廠房的預製混凝土構件產能；
- 約[編纂]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編纂]元)，佔[編纂][編纂]約[編纂]%，將用於提升資訊科技系統；
- 約[編纂]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編纂]元)，佔[編纂][編纂]約[編纂]%，將用於進一步提升環境保護系統；
- 約[編纂]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編纂]元)，將用於購置攪拌車及混凝土泵車，其中約[編纂]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編纂]元)將由[編纂][編纂](佔[編纂][編纂]約[編纂]%)撥付，而餘額約[編纂]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編纂]元)將由內部資源撥付；及
- 約[編纂]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編纂]元)，佔[編纂][編纂]約[編纂]%，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一節。

近期發展

於往績記錄期間後，我們的業務模式及成本結構大致維持不變，我們將繼續積極爭取福建省的新項目。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分別獲得26項及10項新的預拌混凝土及預製混凝土構件項目，新簽合約價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20.8百萬元及人民幣75.5百萬元。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預拌混凝土及預製混凝土構件分別有132個及39個進行中的項目(進行中或尚未開始)。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根據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將由我們的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本集團就預拌混凝土及預製混凝土構件業務分別錄得(i)收益約人民幣311.0百萬元及人民幣132.3百萬元；及(ii)毛利約人民幣46.4百萬元及人民幣39.6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預拌混凝土廠房、預製混凝土構件廠房及集美車間的利用率分別約為73.5%、60.7%及59.0%。錄得平穩利用率主要由於(i)受COVID-19的影響，我們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下旬開始暫時停產，直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中旬才全面復產；及(ii)我們混凝土產品的需求受季節性因素影響，且由於農曆新年期間建築活動的活躍水平較年內其他月份低，我們通常在一月至三月期間錄得較低的銷量。

自二零二零年初，中國及全球若干國家爆發高度傳染性疾病COVID-19。為降低COVID-19的傳播風險，中國政府宣佈中國延長春節假期及延後復工。為控制COVID-19的傳播，中國不同地方政府對旅客運輸實行臨時限制或禁令。董事已就

概 要

COVID-19對我們營運的影響進行全面審視，並確認基於中國中央政府及地方政府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採取的措施，預計COVID-19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任何永久或重大影響。我們已作出最壞情況假設(i)自二零二零年十月起，我們業務營運全面暫停，故將不會產生任何收益；(ii)清償到期應付的貿易應付款項；(iii)我們將自[編纂]所收取的估計[編纂][編纂]%用作一般營運資金；(iv)於銀行借款到期時予以清償；及(v)假設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董事認為，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營運資金足以讓本集團於本文件日期起計約12個月內保持財務穩健。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COVID-19爆發」一節。

概 要

此乃白頁 特意留空

概 要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並無派付或應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智欣建材向其當時股東宣派的股息分別為零、人民幣82.8百萬元、零及零。根據中國公司法，倘於彌補過往年度結轉的任何未彌補累計虧損後的年度稅後溢利的10%已撥至其法定盈餘公積，則公司可以將其保留盈利分派為股息。倘已達至公司註冊資本的50%，則公司可以選擇不撥至法定盈餘公積。董事確認，智欣建材並無結轉累計虧損，並已於二零一八年在公司層面分派股息後依法將其年度稅後溢利的10%撥至法定盈餘公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累計虧損約為人民幣40.5百萬元，主要為因本集團於預製混凝土構件業務初期累積虧損而導致主要附屬公司(即智欣建工科技)產生的累計虧損。基於上文所述，儘管在集團層面產生累計虧損，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智欣建材於二零一八年的股息分派符合中國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就上述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宣派而言，約人民幣62.9百萬元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內部資源結算，而餘額約人民幣19.9百萬元已轉換為應付本集團股東葉先生及黃先生的三年期計息貸款，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償還。所有應付葉先生及黃先生的未償還結餘將於[編纂]後償還或撥充資本並計入其他儲備。

本公司並無股息政策或任何預先釐定的股息分派比例。未來股息將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按董事會的建議酌情宣派，並將取決於若干因素，包括市況、策略計劃及前景、業務機遇、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營運資金需求及預計現金需求、派付股息的法定及合約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此外，控股股東將能影響我們的股息政策。股份的現金股息(倘有)將以港元支付。

[編纂]開支

與[編纂]有關的[編纂]開支總金額連同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估計約為人民幣[編纂]元(佔[編纂][編纂]約[編纂]港元(相當於人民幣[編纂]元)的約[編纂]%(假設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已獲釐定))，其中約人民幣[編纂]元預期於[編纂]後資本化。餘下估計[編纂]開支約為人民幣[編纂]元，包括(i)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分別確認約人民幣[編纂]元及人民幣[編纂]元；及(ii)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預計將確認約人民幣[編纂]元為開支。我們估計[編纂]開支將根據本集團於[編纂]後產生/將產生的實際開支金額作出調整。預期我們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將受到上述[編纂]開支的重大不利影響。

概 要

[編纂]統計數字

	根據每股[編纂] 的[編纂][編纂]港元 計算	根據每股[編纂] 的[編纂][編纂]港元 計算
股份市值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每股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附註)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附註：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一節。